



大会

Distr.
GENERALA/RES/48/57
31 January 1994第四十八届会议
议程项目44

大会决议

(未经发交主要委员会而通过(A/48/L.47和Add.1))

48/57. 加强联合国人道主义紧急援助的协调大会,重申其1991年12月19日第46/182号和1992年12月22日第47/168号决议,又重申其第46/182号决议附件第一节所载的指导原则,注意到一些国家根据大会第47/168号决议第7和8段向秘书长提出了答复,注意到联合国系统各业务机构、组织、计划署和基金关于参与对人道主义紧急情况作出协调反应的有关决定,深切关注自然灾害和其他紧急情况日益增加,规模和复杂性也越来越大,关切自然灾害和其他紧急情况给受灾国家谋求发展的努力造成阻碍,强调亟需及时、迅速、有效地作出人道主义反应,强调亟需对自然灾害作出协调反应,向易受自然灾害的国家提供防灾、减轻灾情方面的技术和财务援助,包括交流信息以及灾后的发展活动,注意到紧急情况中央循环基金业务取得令人鼓舞的成果,而且越来越多的业务机构利用这一基金,

认识到越来越需要人道主义援助和足够的财务资源以确保联合国对人道主义紧急情况作出迅速反应,包括救济并继而转变为发展,

确认需要进一步加强人道主义援助的协调,特别是外地的协调,要牢记协调工作应面向外地,

又注意到在其1993年10月17日第48/7号决议范围内的扫雷问题的人道主义和善后工作两方面,

喜见在机构间常设委员会内部正在努力制订相关的业务和发展机构对有关的继而进行与此种转变有关的活动的一贯和相互并进的办法,

强调需要按照国际法的有关规范和原则,并在大会1992年12月18日第47/120 A号和1993年9月20日第47/120 B号决议的范围内,充分保护参与人道主义行动的人员,同时考虑到最近在这方面的一些倡议,¹

1. 注意到秘书长的报告;²

2. 完全同意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的协议结论,³其执行情况将由理事会1994年实务会议审查;

3. 强调秘书长通过紧急救济协调员,并同协调员密切合作,在协调对人道主义紧急情况作出一贯和及时反应方面的领导作用;

4. 强调必须改善联合国系统内的协调,虽然确认人道主义事务部在这方面的任务和职能,但请紧急救济协调员进一步改进在总部和外地的协调和管理,包括有关业务机构工作的协调;

¹ 见安全理事会1993年9月29日第868(1993)号决议、A/48/349-S/26358 和大会1993年12月9日第48/37号决议。

² A/48/536。

³ 见《大会正式记录,第四十八届会议,补编第3号》(A/48/3/Rev.1),第三章。

5. 请各有关业务组织和机构的政府间机构在紧急救济协调员的领导下充分支持全系统协调,以便协助在总部和外地对自然灾害和其他紧急情况作出有效反应;

6. 在这方面又强调机构间常设委员会应在紧急救济协调员的领导下作为机构间协调的首要机制,增加会议次数,从而以面向行动的方式采取行动,处理与人道主义援助有关的政策问题,并制订联合国对人道主义紧急情况作出一贯和及时反应的办法;

7. 还强调必须在人道主义事务部范围内从速建立一个紧急情况信息系统,以便及时地收集和散播关于自然灾害和其他人道主义紧急情况资料,包括由国家政府、联合国各机构、捐助者和救济组织提供的资料,提供危机预警,不断地评估需求,以及追踪财政及其他捐助情况;

8. 确认有必要增加拨入紧急情况中央循环基金的现有资源,其方法包括及时偿付资金,请可能的捐助者向基金提供更多的捐助,并请秘书长为此进行协商,同时充分考虑到必须确保基金获得有保证的、广泛的和更多的捐助;

9. 决定扩大紧急情况中央循环基金的范围,以便将国际移徙组织包括在内;

10. 请各业务机构在紧急情况的早期阶段促进外地的协调;

11. 请机构间常设委员会紧急商定以何种最佳途径和准则确保将充足的人力和财力资源用于迅速反应的协调,包括提供资源,以供紧急救济协调员在紧急情况初期用于建立特别协调安排,同时考虑到大会第46/182号决议和1992年12月22日第47/199号决议以及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的协议结论中关于外地协调问题的有关规定;⁴

12. 又决定在经济及社会理事会1994年实务会议作出最后决定之前,根据机构间常设委员会的建议和所得经验,在特殊情况下,按照时限,一方面维持紧急情况中央循环基金的周转性质,同时核准紧急救济协调员及有关业务机构在协调员的领导下,在外地资源不足的地方,从循环基金获得的利息中提取资金,加强迅速反应的协

⁴ 同上,第三章,A节,协议结论第18-20段。

调；

13. 又请机构间常设委员会关外地协调方面的其他问题提出建议，包括在紧急情况初期采取措施明确分配责任，特别是酌情将首要责任赋予各业务机构，以及在紧急救济协调员的领导和协调下派遣紧急情况需求评估联合特派团的标准化程序；

14. 请秘书长在其关于人道主义紧急援助协调问题的年度报告中建议以何种实际措施增强协调全系统一致的支援，以帮助促使从紧急救济转变为恢复和发展，并且特别在国际减少自然灾害十年的活动范围内促进国家能力的培养，以协助预防和减轻今后的紧急情况；

15. 又请秘书长继续加强综合呼吁程序，使之更加面向外地，并确保这种呼吁是对自然灾害和其他需要协调对策的紧急情况所需的救济进行全面和实际的预测之后所产生的具体优先目标为依据，并且在这方面，请所有有关的业务和人道主义组织和机构合作进行并充分参与其准备工作；

16. 吁请各国迅速慷慨地响应人道主义援助的综合呼吁，同时考虑到恢复和长期发展的需求；

17. 请秘书长进一步审查一切可能的方法和途径，在现有资源范围内，提供与人道主义事务部的职责相称的充足的合格人员和行政资源，以处理不断增加的自然灾害和其他紧急情况；

18. 强调亟需紧急救济协调员充分参与全面规划联合国对紧急情况的反应，以便作为人道主义的倡导者，确保人道主义领域、特别是救济援助工作的人道、中立和公正等原则得到充分考虑；

19. 强调紧急救济协调员在下列方面的重要作用：取得有关各方的同意，以诸如在需要的地方建立临时救济走廊、平静日和平静区及其他方式，帮助各业务组织进入紧急情况地区以便迅速提供紧急援助，包括为这些组织促进难民和流离失所者回返原地；

20. 请秘书长在其提交大会第四十九届会议的年度报告中，建议以何种方式和方法改善应急物资库存的作业能力，并分析建立区域仓库的优点和缺点，包括反应的

速度和成本效益,同时考虑到现有的设施和加强这些设施的可能性;

21. 又请秘书长在其提交经济及社会理事会1994年实务会议的报告中,载列本决议第11和13段要求机构间常设委员会提出的建议;

22. 还请秘书长在其提交大会第四十九届会议关于人道主义紧急援助协调问题的年度报告中,载述本决议的执行进展情况以及用何种方式进一步加强联合国系统内人道主义紧急援助的协调工作。

1993年12月14日

第78次全体会议